

海口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

1、**立项情况：**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是中央及省、市、区级财政为支持我区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设立的专项资金，属部门（单位）确定的经常性项目。

2、**实施主体：**龙华区卫健委、疾控中心、乡镇卫生院、五镇六街、旅文局、机关事务局等项目支出实施单位。

3、**项目资金及主要内容：**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项目财政投入资金总额10620.55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10620.55万元，资金全部到位。

主要用于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控制疫情传播扩散，保障群众的生命健康。内容有：健康服务留观点的医学观察、隔离酒店消杀和三区两通道建设、开展核酸采样及检测、推动疫苗接种工作、防疫物资购买及发放等工作。

(二) 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

2022年，我区保障健康留观点医学观察人群的防控率为100%，群众满意度为100%，有效控制了新冠肺炎疫情传播扩散，高效保障了防疫物资、医疗设备质量，为经济发展复苏提供了保障。

二、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决策情况

根据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（第九版）》要求，加大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的防治力度，有序开展新冠防控相关工作，目前疫情控制情况良好。

(二)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

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项目到位资金10620.55万元，资金全部到位。

(三) 项目资金

截止目前，该项目已支出10270.65万元，支出率96.7%，其中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合计支出10270.65万元，已支出2126.67万元，已分解8143.98万元，因疫情严重政府各单位工作人员感染新冠后无法正常上班，耽误资金支出进度缓慢、材料完善不到位，导致无法及时完成支付，而结余349.9万元。

(四)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

2022年该项目所有资金实行专款专用。资金拨付严格按照审批程序，使用规范，会计核算结果真实、准确。项目单位建立健全项目实施预算方案、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，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截留、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(一) 项目组织情况

收集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相关基础资料，依据财政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相关资料进行核实分析，对会计核算资料进行必要抽查，并与相关人员座谈，了解所有与评价工作相关的信息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

我委及区疾控中心严格按照 2022 年新冠防控工作安排完成工作任务。依据省市要求结合实际形势需要，适时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，严格执行隔离酒店消杀和三区两通道建设工作，推动疫苗接种工作等相关疫情防控的工作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

（1）项目成本（预算）控制情况

根据工作实际情况对隔离酒店消杀物品购置和三区两通道建设、核酸采样聘请人员费用、健康服务留观点的房租、餐饮、购买消毒、防控疫情的物资、工作加班补助及购置办公用品、防控疫情人员的补贴、购置值班食品等各项工作费用，进行有效控制。

（2）项目成本（预算）节约情况

资金方面专款专用、支出合法合规地使用。

2.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

（1）项目的实施进度

当年拨付、当年结算

（2）项目完成质量方面

完成当年新冠防控相关工作，目前无重大疫情发生。

3.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

(1)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

压实了“四方责任”。属地责任上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依法依规防控、科学防控、联防联控；行业部门责任上，落实主管责任，加强统筹调度和督促指导，推动辖区全行业疫情的防控工作；单位的责任上，各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落实“五有”要求，确保人员在工作场所、生活场所和公共区域的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；个人和家庭的责任上，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。能扎实有效落实常态化防控要求，防疫工作机制运转流畅。

(2)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

工作场所、生活场所和公共区域的疫情防控措施落到实处，人民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，新冠肺炎疫情得到了有效的控制。

4.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

在新冠防治政策调整为乙类乙管后，目前疫情控制情况良好，为巩固疫情防控成果，仍需保持新冠疫情防控管理，持续加强政策、资金、人员机构安排支持与投入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。

经过调查核对，此次安排的项目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情况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(一) 后续工作计划

新冠疫情防控已由“乙类甲管”转变为“乙类乙管”，为保证疫情保持稳步下降，有效控制疫情传播扩散，保障群众的生命健康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我委后续的工作计划主要如下：

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，加强项目管理，与有关部门建立联动机制，组织区疾控中心在2023年对发生疫情的学校、托幼机构、养老院等重点场所等进行技术指导，形成上下统一的防控观念，确保责任到人，工作能够有序推进，疫情得到稳定控制，确保不折不扣全力完成省市部署安排。

坚持科学精准防控，不断根据最新指示调整防控措施，力争做到反应迅速、科学部署，启动应急响应，全方位、全过程做好疫情响应处置工作，确保应急指挥体系及应急队伍在应急状况时充分有效地发挥作用，构建安全的公共卫生环境，建立健全社区、村居新冠疫情防控应急快速处置机制。

为了满足广大群众接种新冠疫苗的需求，推进我区“重点人群加强免疫”、“一大一小”新冠疫苗接种工作，根据省市要求进行目标的制定，并迅速细致分解接种任务，在针对60岁以上老年人上，确保摸清底数，其中对候鸟人群等登记造册，切实做到不落一人。在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，逐级压实责任，落实责任到人，明确工作进度，做到分片包干，将疫苗工作落实到个人。

（二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

还需加强科普宣传技术指导，提高专业人员沟通宣传能力。提高宣传频次和覆盖范围，加强官方媒体发布工作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组织专家多宣讲、多解读，引导群众积极

接种、主动接种新冠疫苗。制作通俗易懂的宣传材料，通过“海口发布”、“龙腾华彩”等公众号大力加大宣传力度，让居民拥有防疫观念，从自身方面做到勤洗手、多通风、重视消毒。

附：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评价单位（盖章）：海口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3年04月09日

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

项目代码: 46010621T000000015475-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经费

项目名称: 46010621T000000015475-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
 主管部门: 403-海口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 是否公开: 是

填报人: 蔡小燕
 实施单位: 403001-海口市龙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(本级)
 网址: http://hqzf.haikou.gov.cn/xxgk/zfxxgkzj/cwqk/jxbg/

资金构成(元)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资金总额:	20,000,000.00	24,765,744.16	21,266,749.80	10.00	85.87	8.59
其中: 财政资金:	20,000,000.00	24,765,744.16	21,266,749.80		85.87	
单位资金:	0.00	0.00	0.00		0	0
财政专户管理资金:	0.00	0.00	0.00		0	0

年度目标完成状况

加强防控新冠肺炎疫情、保障物资储存在位工作
 提升新冠肺炎疫情应对处置能力, 控制疫情传播, 保障群众生命健康。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年度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实际完成值	完成率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保障防疫物资、医疗设备的数量	≥	100%		100	100.00%	20.00	20	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保障健康留观点医学观察人群的控制率	≥	100%		100	100.00%	20.00	20		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确保疫情发生的控制率	≥	100%		100	100.00%	20.00	20	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证群众安全率、疫情控制率	≥	100%		100	100.00%	20.00	2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率	≥	100%		100	100.00%	10.00	10		
合计									100.00	98.59	